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iG Smart Technology Co., Ltd.
美格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68)

建議採納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

美格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7月24日，董事會已議決建議採納2026年度股票期權與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惟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章，採納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須經股東批准。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之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之相關規定。

為了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結構，建立、健全本公司激勵機制和約束機制，增強本公司管理團隊和核心骨幹員工對實現本公司持續、健康發展的責任感、使命感，充分調動上述人員的積極性，有效地將股東、本公司和核心團隊三方利益結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關注本公司的長遠發展，推動本公司中長期目標的達成，本公司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制定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

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本集團的中層管理人員及核心骨幹人員，彼等必須在考核期間與本公司、本公司分公司或本公司控股附屬公司簽署勞動合同或聘用合同。有關參與者具體名單，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4日，分別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及於聯交所網站刊登的海外監管公告。

一般事項

本公司將召開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以供股東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採納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及建議授權董事會處理有關事宜。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2026年度A股股權激勵計劃詳情連同臨時股東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發，並根據股東需要寄發印刷版本。

承董事會命
美格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
2026年7月2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杜國彬先生、夏有慶先生及黃敏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利軍博士、楊政先生及劉佳女士。